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开展直销电子交易基金转换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更好地服务投资者，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定于2015年8月28日起，开展金账簿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网上直销转换补差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内容如下：

一、优惠内容

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电子交易系统（包括网上交易系统、微信公众号和本公司后续即将开通的手机客户端）将所持有的东方金账簿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转换转入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基金的，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享受零费率优惠。即基金转换补差费计算过程中，转入基金原申购费率不适应于固定费用的，转入基金申购费按0计算，否则按原固定费用计算。

此项优惠适用于直销电子交易系统除招商银行直连渠道外的所有渠道。今后本公司直销电子交易系统新增的渠道，如无另行公告，也将享受此项优惠。

二、重要提示：

本活动解释权归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所有，优惠活动结束时本公司将另行公告。本公司可对上述优惠费率进行调整，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或监管部门的要求进行公告。

投资者办理以上各项适用业务前，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或招募说明书(更新)、电子交易协议、相关规则等文件。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http://www.orient-fund.com/>)及
<http://www.df5888.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28-5888)获取相关信息。

三、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8月27日